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　真：04-23326120
聯絡人：王冠惟
電　話：04-3706113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434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143437A00_ATTCH1.pdf、0143437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『危機下用哲學思考—法國哲學工作坊』實施計畫」，歡迎中小學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（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併請轉知主管中小學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核定之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案活動係由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及法國在台協會合作辦理，目的係促進教師理解「探究與實作」及「哲學探索」之間的關係，進而在教室教學中引入創意、批判與關懷等哲學面向的教學活動。

(一)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1、時間：110年11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110年11月7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新民樓二樓綜

合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3號）。

3、參加對象：各校教師，A組（中等學校組）及B組（小學教師組）各30名，共計60名。

(二)報名方式及其他詳細資訊詳如附件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。

(三)本次工作坊錄取名單以主辦單位通知為準，敬請報名教師留意電子信件通知。

(四)因應防疫措施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三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余小姐、吳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2—2707—5215轉803、804，電子信箱：ccip@gs.hs.ntnu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「○○學校○○老師洽詢法國哲學工作坊事宜」，俾利快速回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敦品中學、勵志中學、誠正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科技部、外交部、法國在台協會、法務部矯正署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通識教育中心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北區課程推動中心)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南區課程推動中心)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27 15:38:14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